

# 提供全方位保障 助力专业化护航

## 包头市法官权益保障委员会成立并明确工作任务

本报讯(记者王祯)近日,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全市法官协会第四次会员代表大会暨包头市法官权益保障委员会成立大会。大会听取了包头市法官协会第三届常务理事理事会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第四届《包头市法官协会章程》,并选举产生了包头市法官协会第四届理事、常务理事、正、副会长及秘书长等组成人员,包头市中院党组书记、院长范俊

峰当选为第四届包头市法官协会会长。同时,会议决定成立包头市法官权益保障委员会,该委员会由全市法院资深法官组成,并邀请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律师、专家等担任特邀委员。范俊峰在会上指出,包头市法官权益保障委员会的成立,是适应当前新形势下审判执行工作任务和坚决维护司法权威的必然要求,也是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和强化法官队伍稳定的有力保障。要切实发挥法官权益保障委员会的职能作用,有效回应法官对权益保障的新要求、新期待。范俊峰要求,要从以下四个方面做好法官协会工作和法官权益保障委员会工作:一是要把坚持党的绝对领导作为开展法官协会和权益保障委员会工作的政治保证,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和法治信仰。二是要充分发挥沟通桥梁、宣传引导及权益保障作用,积极为全市法官搭建沟通交流的平台,大力宣传司法改革成果,最大限度凝聚改革共识。三是为选拔和培养专家型法官提供平台,推进全市法官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四是要着重关心一线法官的切身利益与合法权益,全方位、立体式对全市法官的合法权益提供保障。

信念和法治信仰。二是要充分发挥沟通桥梁、宣传引导及权益保障作用,积极为全市法官搭建沟通交流的平台,大力宣传司法改革成果,最大限度凝聚改革共识。三是为选拔和培养专家型法官提供平台,推进全市法官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四是要着重关心一线法官的切身利益与合法权益,全方位、立体式对全市法官的合法权益提供保障。

信念和法治信仰。二是要充分发挥沟通桥梁、宣传引导及权益保障作用,积极为全市法官搭建沟通交流的平台,大力宣传司法改革成果,最大限度凝聚改革共识。三是为选拔和培养专家型法官提供平台,推进全市法官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四是要着重关心一线法官的切身利益与合法权益,全方位、立体式对全市法官的合法权益提供保障。

## 杭锦旗交管大队着力规范执法记录仪使用管理

锡尼讯 为切实规范执法记录仪的正确使用,使其成为固定证据、避免争议,规范民警执勤执法,保护民警权益的“利器”和“法宝”,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杭锦旗大队严格执法记录仪使用管理,确保现场执法记录仪作用的充分发挥,有效预防队伍违法违规现象发生。该大队要求各巡逻中队做好执法记录仪的日常保管工作,各中队负责人为本中队执法记录仪使用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同时,大队民警坚持边用边学,学用结合,以用促学,以学促用,确保对执法记录仪使用操作技能和注意事项的熟知率达到100%。为实现对民警执勤执法的全程实时监督,该大队规定民警上路执勤执法必须佩戴执法记录仪,对执法过程进行全程录音、录像。此外,督察中队会对执法记录仪佩戴和使用情况进行督导检查,确保执法记录仪使用的严格性和规范性。(高钧 徐凯)



## 举行诗歌朗诵比赛 展示队伍职业风采

本报讯(记者金丽 通讯员贾丹)“不忘初心,方能致远;牢记使命,让钢铁般的躯体保持一路燎原之势……”9月14日上午,在悠扬深情的《关于太阳的最强音》配乐诗朗诵中,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诗歌朗诵比赛进入精彩决赛阶段。经过前一天紧张的预赛,呼伦贝尔市两级法院派出的15支参赛队最终有8支闯入决赛。此次参赛的诗歌作品均为各院法官原创,朗诵者用一首首饱含深情的诗歌讴歌了党的光辉历程和丰功伟绩,从法院诉讼、执行工作等多个角度展现了人民法院和广大法官司法为民、公正司法、执着敬业的精神风貌。经过激烈角逐,团体一、二、三等奖和原创作品一、二、三等奖等奖项花落各家。观看比赛的干警们纷纷表示,此次诗歌朗诵活动形式新颖,内涵丰富,作为一名法院干警,要随时提醒自己始终保持初心,牢记使命,为法院审判执行各项工作不懈努力。

## 法官阐明还款途径 案件执结实现双赢

本报讯(记者林凤 通讯员卢佳丽)近日,赤峰市元宝山区人民法院执行局成功办结了一起执行案件,案件的执行结果实现了“双赢”。据了解,2015年吴某用自己的商厅做抵押,向某银行借款260万元,但是借款到期后,吴某却未能按时还款。为此,银行将吴某诉至法院。经调解,双方当事人达成协议:吴某于2017年12月前将贷款及利息还清。可调解书生效后,吴某仍未如期履行。无奈之下,银行申请强制执行。接到案子后,承办法官立即对吴某的财产进行查询,然而并未发现有价值的财产线索。查询无果后,银行申请对吴某抵押的商厅进行评估拍卖。承办法官向吴某阐明,房产在评估拍卖过程中,有可能会造成不必要的损失,劝导被执行人自行履行欠款。经过多次劝导,被执行人同意自己寻找买家,并在与买家商定价格后,将所欠银行贷款全部还清,银行同时对抵押商厅申请了解除措施,最终既使银行的利益得到保障,又使被执行人的房产保住了应有的价值。

## 热心民警及时救援 受困群众成功脱险

本报讯(记者张璋 通讯员侯占文)9月13日晚上9时许,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宏丰派出所接到当地村民报警称:在乌加河镇丰胜组过水路面处,一车辆因突遇洪水熄火,无法启动,车内因有一位七旬老人和一名4岁左右的小男孩,情况十分紧急。接到报警后,宏丰派出所所长郭东立即带领民警赶往事故现场开展救援,民警们顾不上脚下洪水的彻骨冰冷,大家手拉着手,互相搀扶,一步一步靠近车辆,最终成功将老人和孩子从车内背出,并转移到安全地点。与此同时,民警们发现洪水中还有其它4辆被困车辆,情况危急,救援工作刻不容缓。民警张利民双膝跪在泥水里,艰难地把绳索拴在牵引钩上。“一二三!一二三!”大家喊着口号,齐心协力一起推动被困车辆……救援行动整整持续了4个小时,11名被困人员和5辆车最终均被成功救出。

## 以考促学寻差距 提升民警战斗力

薛家湾讯 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看守所党支部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努力践行新时代公安监管新要求,于9月12日下午,组织领导干部及全体党员民警开展了“大学习、大提升”主题教育教育考试活动,旨在激发党员活力,凝聚战斗力,积极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确保准旗看守所工作稳健有序开展,为打造祖国北疆亮丽风景线做出积极贡献。准旗看守所一路攻坚克难、奋勇前进,在监管工作中取得了优异成绩,走在了全区监管行业的前列,依靠的就是信仰坚定、团结一致、积极进取的广大党员民警,在党的领导下迎难而上,不断开创准旗监管新局面。

## 服务送到家门口 群众满意在心头

薛家湾讯 为进一步落实交通管理20项“放管服”改革措施,有效解决农村群众办牌办证难等问题,近日,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交管大队“流动车管所”走进辖区魏家峁镇魏家峁村,上门为村民办理车驾管业务,把服务送到村民的家门口,得到了村民的一致好评。该大队本着“简化流程,不降标准”的原

则,为村民办理车辆补换领行驶证、补领核发检验合格标志、补换领机动车号牌、补领驾驶证等业务,并耐心解答群众在办理业务时遇到的各种疑难问题。据统计,此次车驾管业务下乡,共办理机动车违章查询业务27笔、驾驶证查询业务11笔,补领机动车牌照1笔,补领检验合格标志1笔,发放宣传资料100余份。(刘江)

## 群众满意在心头

则,为村民办理车辆补换领行驶证、补领核发检验合格标志、补换领机动车号牌、补领驾驶证等业务,并耐心解答群众在办理业务时遇到的各种疑难问题。据统计,此次车驾管业务下乡,共办理机动车违章查询业务27笔、驾驶证查询业务11笔,补领机动车牌照1笔,补领检验合格标志1笔,发放宣传资料100余份。(刘江)

## 五原县积极推进平安建设暨扫黑除恶工作

本报讯(记者张璋 通讯员何宋英)近日,巴彦淖尔市五原县平安建设暨扫黑除恶工作推进会召开。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裴彦勤,副县长、公安局局长王平出席会议,县法院、检察院、交警大队、森林公安局等综治维稳成员单位负责人,各乡镇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及政法委相关人员参加会议。会上,复兴镇、丰裕办事处、银定图镇、隆兴昌镇相关负责人对各自平安法治建设工作开展情况及典型经验作了交流发言。县委常委政法委相关负责人对全县综治、平安建设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进行了具

体安排部署。会议对全县扫黑除恶工作做了全面安排部署,要求相关部门要站位再提高,切实解决重视程度不够的问题;要排查再深入,切实解决线索摸排不彻底的问题;要打击再严厉,切实解决成果不明显的问题;要协作再加强,切实解决整体联动不紧的问题;要作风再转变,切实解决不担当不作为的问题。各乡镇(农场)和综治维稳成员单位在肯定成绩的同时,要正视问题、找准差距、破解难题、补齐短板,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这场攻坚战。

## 细调研提出建议 做指导送上鼓励

可以力更讯 近日,自治区司法厅信息中心监控指挥中心主任王平、矫正局局长宁润斌、法宣处处长秦凤存、基层处副处长赵杰华在呼和浩特市司法局局长张晓华、副局长安慧云的陪同下,来到武川县司法局,围绕基层司法系统信息化建设、社区矫正服务等几个基本点进行调研指导。武川县司法局副局长王瑞和副局长段吉柱分别向调研组汇报了2018年前半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并陪同各位领导参观视察了法律服务中心、乡镇信息网络、矫正服务中心等场所,还一同观看了武川县司法局工作记录片。在与司法所联网过程中,王平亲切问候了常年奋战在乡村一线的司法所长们。调研中,区市两级领导对武川县司法局的软件、硬件工作给予了肯定,也指出了一些不足,决定下一步在业务上资源上给予更多的指导和帮助,争取让基层基础设施更完善,信息化建设更广泛,各项服务更到位。(郭东梅)

## 深入企业献策献计 共同探讨化解难题

阿里河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鄂伦春旗人民法院与阿里河林业局举行座谈,共同探讨并化解企业发展中遇到的难题,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司法服务。座谈会由旗法院院长梁学文主持,会上,阿里河林业局局长王志臣向与会人员介绍了近期该局在工作中遇到的一些司法难题,在听过王志臣的叙述后,民一庭庭长贾英杰和民二庭庭长李伟宏分别发言,从事分析到法条解释,从法理运用到大局的把握,进行了细致的讲解,针对阿里河林业局遇到的困难给出了专业的解决建议。近年来,该院多次派员深入毕拉河、甘河、吉文等各大林业局,深入大兴安岭农垦集团、农村商业银行,主动上门开展法律服务,积极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为企业发展助力,为自治旗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康蕊)